行政处罚权力运行流程图

发现案源

简易程序

一般程序

执法人员向当事人出示执法证件

立　　案

执法人员填写立案审批表，并按程序报批

调查取证

2名及以上执法人员进行检查，出示执法证件，依法收集整理证据材料

收集违法事实的证据

向当事人告知拟处罚的事实、理由、依据和当事人依法享有的陈述申辩的权利

审批

调查终结后，拟写案件调查终结报告，并按程序审批

拟定处罚意见

机构负责人决定拟处罚意见，法制机构审核，重大复杂案件由案审委员会或行政办公会集体讨论决定

填写预定格式的法律文书

移送处理

1、违法案件不属于本机构处罚事项的；2、涉嫌犯罪的

处罚告知

依法制作并送达行政处罚告知书

撤销立案

1、情节轻微且已改正；2、违法事实不能成立的

当场送达

依法执行

备案归档

重大处罚依申请召开听证会

听取当事人陈述和申辩

依法制作处罚决定

当事人的事实、理由或证据成立，行政机关应改变原行政处罚决定

对违反《民办教育促进法》相关规定的处罚权力运行流程图

进行调查（20个工作日）

收集保护证据（20个工作日）

教育体育局针对违法行为适用一般程序立案

教育体育局做出处罚决定（7个工作日内告知被处罚单位）

教育体育局对情节严重的

责令改正

拒不改正的（收到告知书3个工作日内未提出异议的）

责令停止招生、吊销办学许可证

责令停止招生

没收违法所得、吊销办学许可证

对拒不执行处罚决定的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结 案